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azen

新城發展

SEAZEN GROUP LIMITED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30)

自願公告 控股股東增持股權

本公告由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獲知會，Set Hero Developments Limited(「Set Hero」)透過於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7日及2021年11月5日在公開市場按平均價格每股股份約5.96港元購買合共32,07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增持本公司股權(「購買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Set Hero由陳靜女士(「陳女士」)全資實益擁有。陳女士及其配偶王振華先生(「王先生」，為一項全權信託的創始人，透過其控制的公司持有4,223,794,000股股份)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定義的本公司控股股東。緊隨購買事項後，王先生及陳女士於合共4,307,968,000股股份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9.4%。

本公司控股股東對本公司的前景充滿信心，並可能考慮在符合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下，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增持本公司股權。

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並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於購買事項後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已發行股份的足夠公眾持股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城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曉松

中國，2021年11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呂小平先生及陸忠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松先生、曲德君先生及章晟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康先生、朱增進先生及鍾偉先生。